**附件三**

**垃圾清运服务作业标准**

为了确保项目环境干净、整洁，垃圾“日产日清”，有效防止环境污染，特制定本标准。

一、垃圾清运内容:

包括但不限于南峰中心/碧水天源项目区域内生活垃圾、办公垃圾、废弃物（床垫、沙发、木制品、陶瓷制品、塑胶制品等）的收集、转运、处理。

垃圾清运路线、运输及分类处理等方式须严格按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执行。

碧水天源项目垃圾桶内垃圾收集时必须给垃圾桶套上垃圾袋。

1. 垃圾清运时间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清运时间（一）** | **清运时间（二）** | **备注** |
| 南峰中心 | **7:00**前完成 | ---- |  |
| 碧水天源 | **7:00--9:00**前完成 | 16:00--18:00 | 清运时间（一）开始时间可适当提前 |

1. 垃圾清运频次:

南峰中心：1次/天

碧水天源：2次/天

四、垃圾清运工作要求；

1、垃圾清运工作人员须统一着装，严格遵守物业管理公司各项规章制度；

2、项目垃圾及废弃物必须做到“日产日清”，清运后不得有“满桶和漏桶”现象；

3、在垃圾收集、清运过程中，要注意保持周边环境卫生，必要时，要设置警示安全带；

4、装车完毕，要及时清扫现场及周边卫生，确保装车现场干净、整洁；

5、垃圾清运过程中，要爱护现场周边公共设施设备，如系人为损坏，照价赔偿；

6、垃圾清运工作人员对项目所配套的环境设施(如垃圾桶等)要爱护、责任到人，如系人为损坏,照价赔偿；

7、作业车辆外观整洁，密封良好，运输过程中无撤漏、滴漏现象。作业车辆驶入项目作业区域前必须冲洗车体，保持车体整洁无异味；

8、作业车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项目区域内驾驶车辆。